

证券代码：838386

证券简称：三德利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三德利(厦门)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4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2021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46 人

2021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793 人

2021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49 人

2021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167,856.22 万元

2021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28,069.83 万元

2021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37,671.32 万元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5 家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35 家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8	制造业
C39	制造业
C35	制造业
C26	制造业
K70	房地产业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C35	制造业
M7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C38	制造业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2,077.20 万元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6,325.30 万元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 家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7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3,633.38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0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截至 2021 年末，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额度 15,000.00 万元，符合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在执业行为中无相关民事诉讼。

3. 诚信记录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1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9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黄文姬，注册会计师，自 2009 年起开始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10 年，先后为巅峰科技（835548）、超游网络（871212）、利树股份（833300）、欣思源（872250）等公司提供了年度审计及内控审计服务。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洪亮彤，注册会计师，自 2003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15 年，先后为龙溪股份（600592）、创匠信息（873399）、中都物业（872955）、科源新材（870779）等公司提供年度审计及内控审计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质量控制复核人：王祖诚，2003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 9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紫光股份、艾格拉斯、惠博普、吉林森工、北京文化等。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2）审计收费 12.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5 万元。

上期（2021）审计收费 12.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5 万元。

审计费是以审计业务量为基础，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7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该事项事先与前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已确认就本次变更事宜无异议。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三德利（厦门）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三德利(厦门)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8日